

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7 月 4 日上午 9 时 00 分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 4 号楼 305 号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晶晶

6.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9,554,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8.51%。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7-022），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20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北京奇安信科技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认购合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公司作为发行方与本次定向发行的认购方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20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北京奇安信科技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在本次股票发行工作结束后，将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最终实际结果，修改章程中注册资本、股份总额等相应条款；其余条款均不做修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55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工作，会议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全权负责方案的具体实施；拟定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协议、以及用于申报和备案的相关材料；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包

括但不限于：就本次发行事宜向股转公司、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批准、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文件；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55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公司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55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7-024），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55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公告编号：2017-023），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55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5 日